

吉林省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关于依法全力做好当前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防控工作的决定

(2020年2月9日吉林省第十三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九次会议通过)

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发生以来,在以习近平总书记为核心的党中央坚强领导下,省委、省政府全面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精神和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把疫情防控工作作为做到“两个维护”的重大实践,作为当前的重大政治任务和最重要、最紧迫的工作,全省上下坚定信心、同舟共济、科学防治、精准施策,牢牢把握疫情防控的主动权,有力地遏制了疫情扩散蔓延。

当前,我省疫情防控正处于关键时期,依法科学有序防控至关重要。要认真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要在党中央集中统一领导下,始终把人民群众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放在第一位,从立法、执法、司法、守法各环节发力,全面提高依法防控、依法治理能力,为疫情防控工作提供有力法治保障”的要求,坚持党的领导,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开展疫情防控工作,紧紧依靠全省人民,形成疫情防控的强大合力,坚决打赢疫情防控阻击战,保障人民群众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传染病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野生動物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动物防疫法》及《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条例》等有关法律法规,结合我省实际,作出如下决定:

一、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可以根据疫情防控工作需要依法发布疫情防控的决定、命令,调整相关规范性文件;可以依法对本行政区域内的场地、房屋、交通工具等相关设施、设备以及相关人員或者储备物资,实行临时征用或者调用。可以在不与法律、行政法规相抵触,不违背本省地方性法规基本原则的前提下,在医疗卫生、防疫管理、隔离观察、交通运输、社区管理、市场管理、场所管理、生产经营、劳动保障、市容环境、野生动物管理等方面,规定临时性应急行政管理措施,并依法报请备案。

各级人民政府及有关部门,应当坚决落实属地责任和部门责任,加强“三保一统筹”,推动“七个到位”和“六个必须”要求严格落实落细,建立健全各级疫情防控网络,充分利用大数据技术,严格落实疫情监测、排查、预警、防控,协调联动,落实全省联

防联控机制。

二、县级以上人民政府有关部门应当加大疫情防控物资和生活必需品的供给统筹力度,优先满足一线医疗单位、医护人员诊疗的需要。

发展和改革、工业和信息化、财政、住房和城乡建设、交通运输、商务、应急管理及市场监管等有关部门应当创新监管方式,优化工作流程,建立绿色通道,保障疫情防控物资生产、供应和使用以及相关工程建设的及时、有序进行。

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及有关部门,红十字会、慈善组织、医疗机构等有关单位,应当依法加强对与疫情防控、应急救援有关的慈善捐赠活动的规范管理,确保接收、支出、使用及其监督全过程透明、公开、高效、有序。

三、乡、镇人民政府和街道办事处应当严格执行上级人民政府关于疫情防控的决策部署,发挥群防群治作用,指导本辖区内的村(居)民委员会、物业服务企业等,结合本地实际,依法采取有针对性的防控措施,做好本辖区的防控工作。

村(居)民委员会应当积极协助相关部门做好疫情防控工作,充分发挥村(居)民自治作用;落实防控宣传引导、人员健康监测,收集、登记、核实、报送相关信息等基层疫情防控工作,同时做好相关生活服务保障工作。

业主委员会、物业服务企业应当配合有关方面做好疫情防控工作。

四、各机关、企事业单位、社会团体和其他组织对本单位落实各项疫情防控措施负有主体责任,应当结合本单位实际建立健全防控工作责任制和管理制度,配备必要的防护物品和设施;加强对本单位人员的健康监测,对本单位的重点人员、重点群体、重要场所、重要设施实施严格管控,督促从外地返回人员按照有关规定进行医学观察或者居家观察,主动报告健康状况,配合相关服务管理,发现异常情况应当立即按照要求报告并采

取相应的防控措施;按照属地人民政府的要求,积极组织人员参加疫情防控工作。

五、在省内居住、工作、生活、学习、旅游以及从事其他活动的个人,应当依法履行疫情防控的责任和义务;减少外出活动,自觉在公共场所佩戴口罩;按照有关规定如实提供有关信息,自觉接受调查、监测、隔离观察、集中救治等防控措施,配合相关部门做好疫情防控工作;出现疑似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症状时,应当及时报告,同时做好个人防护,并到指定医疗机构就诊。

六、各级人民政府及其有关部门统筹抓好疫情防控和改革发展稳定的各项工作,支持和组织推动各类生产企业复工复产,保障生产生活平稳有序。

各级人民政府及其有关部门、学校、企事业单位等应当统筹做好人员返岗、返工、返校工作,及早制定健康诊断、交通运输、人员管控等相应疫情防控预案,明确属地政府、学校和企业事业单位责任,切实做好恢复正常生产后疫情防控,维护正常的工作、生产和教学秩序。

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及有关部门应当充分发挥网络平作用,加强业务协同办理,优化政务服务流程,提供线上政务事项办理服务。

鼓励企事业单位、社会组织和个人通过网上办理、证照快递等方式,在线办理税务、人社、医保、公积金、出入境证件等相关业务。

七、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及其有关部门应当严格落实疫情报告制度,畅通信息公开渠道,及时、准确地向社会发布疫情信息,不得缓报、漏报、瞒报、谎报。

广播、电视、报刊、网络等媒体应当在普及疫情防控知识、解读政策措施、推广防控经验等社会关切的方面,积极、科学开展公益宣传,加强正面舆论引导,在全社会营造坚定信心、全民阻击疫情的积极氛围。

返岗复工

上班族如何做好防护?

新华社北京2月9日电 长假过后,上班族们陆续返岗复工。新冠肺炎疫情仍在持续,公交地铁上如何做好防护?到单位又该注意些什么?是否需要戴手套?对此,世界卫生组织驻华代表处近日通过官方微信公众号提出了一些建议。

出行时如何做好防护?世卫组织建议尽量错峰出行。如果不得不乘坐公交,最好与其他乘客保持至少一米的距离;避免触摸自己的脸;用含酒精的免水洗手液洗手,尤其是触摸过售票机、门、扶手等物体表面后;打喷嚏或咳嗽时用纸巾、臂肘等遮盖口鼻;不要随地吐痰;纸巾用后立即扔掉并洗手。

上班期间,应减少在密集空间内聚集,具体做法包括以电话或网络会议替代面对面会议,推迟不必要的团体活动,限制同一时间工作场所的人数等;经常对工作场所进行清洁和消毒,尤其

是门把手、电话、键盘、电梯按钮、厨房、水房和洗手间;问候他人时避免身体接触,不要握手;和同事、客户谈话时保持一米距离;常使用肥皂和水或含酒精的免水洗手液洗手;咳嗽或打喷嚏时注意正确遮挡。

世卫组织说,如果口罩不够用,就在最必要的时候使用,如在公交地铁车厢、电梯等人员密集的密闭空间中。戴口罩前后要注意洗手,且佩戴过程中避免用手触摸口鼻。至于戴手套,其好处不如勤洗手。戴手套可能会给人们一种错误的

安全感,进而增加接触病毒的风险。例如,在接触了受污染的表面后又用戴着手套的手触摸自己的脸。若想真正起到防护作用,手套必须一次性使用或适当清洗、保持干燥。对公众来说,与戴手套相比,常用肥皂和水或含酒精的免水洗手液洗手更实用有效。

下班回家后,别忘记先洗手再与家人接触。另外,保持家居环境卫生非常重要,应注意的事项包括多开窗通风;定期清洁住所,尤其是厨房和卫生间的家具和物体表面;常清洁孩子的玩具;及时丢弃用过的纸巾等。

新冠肺炎如何传播?

戴口罩能否有效防止气溶胶传播?

提问:新型冠状病毒主要的传播途径是什么?

解答:在目前,新型冠状病毒主要的传播途径还是呼吸道飞沫传播和接触传播,气溶胶和粪口等传播途径尚待进一步明确。通过流行病学调查显示,病例多可以追踪到与确诊的病例有过近距离密切接触的情况。

提问:什么是气溶胶传播?

解答:气溶胶传播是指飞沫在空气悬浮过程中失去水分而剩下的蛋白质和病原体组成的核,形成飞沫核,可以通过气溶胶的形式漂浮至远处,造成远距离的传播。目前尚没有证据显示新型冠状病毒通过气溶胶传播。

提问:空气中是否有新型冠状病毒?还能开窗通风吗?

解答:新型冠状病毒可通过呼吸道飞沫传播。而飞沫传播距离很短,不会在空气中长期漂浮。从这个角度讲,在日常通风环境下,空气中一般不会有新型冠状病毒。所以建议每天至少两次开窗通风,是降低感染风险的有效措施,但是提醒大家,注意保暖。

提问:按照现在的防护手段比如戴口罩,能否有效防止气溶胶传播?

解答:新冠肺炎目前还是主要通过飞沫传播和接触传播的疾病,在某些特殊的条件下才可能发生气溶胶传播,例如进行临床气管插管等专业医疗操作时。如果是在常规临床护理、一般的工作生活条件下,采取正确佩戴口罩的飞沫传播防护措施,是足以满足保护普通公众,而不被感染的。

(据《人民网》)

小区出现确诊病例咋办? 医护人员会把病毒带出来吗? 答案来了!

小区出现确诊病例 传染风险有多大?

病例确诊后会在定点医院接受隔离治疗,密切接触者也会按要求隔离观察,确诊病例的家庭和公共区域会清洁消毒,小区居民无须过度恐慌。

邻居在居家隔离 还能开窗吗?

适当开窗是必要的,但人口密度大的小区不建议频繁开窗换气。如果和居家隔离者住的较远,开窗问题不大,但应注意气温变化,避免感冒。

医护人员会把 病毒带回小区吗?

经过防护和消毒,医务人员离开病房、医院时不会携带病毒。作为抗击疫情的战士,医护人员应该被尊重和善待。

小区封闭式管理 是什么意思?

多地要求各小区封闭式管理,包括关闭不必要的进出通道,进出人员须佩戴口罩,关闭小区内人员密集场所,严格检查登记来往人员、车辆等。

刚刚回到租住的小区 要怎么做?

居住人员应配合进行体温监测和人员登记。近期有疫情重点地区旅居史的人员应主动居家隔离,发现发热第一时间报告。

在小区里穿行 需要如何防护?

坐电梯、走楼梯都要戴口罩。家中每天适度开窗通风。尽量避免用手触摸公共设施表面,即使触摸也不要揉眼睛,随后及时洗手。

买回家的食材会不会有 新型冠状病毒?

即便食材上附着病毒,存活也不会太久,但必须煮熟或充分清洗后食用。超市选购时,戴好口罩,做好防护,不要过多停留,一般没有问题。

(据人民日报·新媒体)

疫情期间,怎么收快递?

疫情之下,网上购物成为很多人获取生活物资的首选方式,但也引发了一些担忧,快递会传播新型冠状病毒吗?中国疾控中心提示,快递包裹在运输过程中被新型冠状病毒污染的可能性小,目前尚未有因接收快递而感染新冠肺炎的报道。我们该如何更好地保护自己?请看下图了解收取快递的正确做法。

快递会传播 新型冠状病毒吗?

根据目前对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的认知,其主要传播途径为经呼吸道飞沫和接触传播,气溶胶和粪一口等传播途径尚待明确。一般情况下,快递包裹在运输过程中被新型冠状病毒污染的可能性小。目前尚未有因接收快递而感染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的报道。在有新冠病毒肺炎传播的地区,为避免接触传播风险,应采取以下预防措施:

01

快递员在处理 and 运送快递包裹过程中需全程佩戴好口罩和手套,注意保持包裹的清洁,尤其要避免包裹在处理 and 运输过程中被人员呼吸道分泌物污染表面。

02

取件人在家接快递时,与快递员接触前,最好佩戴好口罩和手套。处理完包裹后要及时摘下手套,并用流水洗手或使用手消毒剂。

03

取件人到小区门口取快递时,出门前佩戴好口罩和手套,避免人员聚集。处理完包裹后要及时摘下手套,并用流水洗手或使用手消毒剂。

04

有条件的地方可以请快递员将物品存放在快递柜,取件人出门取快递前佩戴好口罩和手套。处理完包裹后要及时摘下手套,并用流水洗手或使用手消毒剂。

05

快递外包装按照生活垃圾分类要求及时妥善处理。

(据新华社“新华视点”)